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 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签订统一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及相关监管要求，现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分公司）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北京复星国际中心-2703-1 至 2707 单元租赁合同》统一交易协议的情况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

分公司现用职场将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面积为 1506.82 平方米。为进一步控制租赁成本，同时有效改善员工办公环境，分公司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职场租赁协议。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成立于 2013 年，位于北京市，是一家以提供商务服务为主业的企业。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

二、交易标的情况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相关监管要求，结合交易具体实际，本次合作签署的协议作为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

（一）交易具体内容

1. 租赁房屋情况

租赁房屋坐落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237 号楼复星国际中心 23 层 2703-1、2705、2706、2707 单元，建筑面积为 935.94 平方米。

2. 房屋装修情况

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并经交易对手或管理公司书面许可，分公司可在交易对手或管理公司同意的范围内对房屋进行装修、对附属设施及设备进行增建、增设或改建。分公司应负责向政府主管部门报批，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分公司承担。

（二）交易履行期限

房屋租赁期限为三年，自 2023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止，房屋交付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三、交易对手情况

1. 交易对手名称：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 经济性质：民营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078569352Q

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负责人：王赞

6. 注册地：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 22-39 号

7.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交易对手总公司为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2010 年 9 月 28 日，注册资本（金）由 2,000 万元人

民币变更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2010 年 9 月 28 日，实收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8. 关联关系：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为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的分支机构，系公司股东间接控制的法人分支机构。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为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9%），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公司的股东之一为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为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系公司股东间接控制的法人。

四、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协议中的房屋租金、物业费均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依市场价确定价格。

五、交易目的及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分公司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租赁协议后，可进一步改善职场办公环境，提升企业形象，同时可有效节约成本支出。

六、关联交易金额

（一）2023 年 10 月 20 日之前交易金额：810,056.07 元（房屋保证金）。

（二）2023 年 10 月 20 日之前交易金额：355,793.07 元（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及物业费）。

（三）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租赁期间交易金额：7,913,236.89 元（租金及物业费）。

（四）合同约定的租期内总计交易金额：8,269,029.96 元，平均每年交易金额 2,756,343.32 元（租金及物业费）。

七、本年度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截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本年度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165,849.14 元（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物业费以及房屋保障金）。

八、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关于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已经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

立董事在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认真审议《关于与上海新施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签署统一交易协议。

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暂无。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